



有柴烧柴，冇柴烧脚

宁波话趣谈



◎赵淑萍

立夏日，宁波人不仅吃蛋，还吃倭豆煮糯米饭和“脚骨笋”。“脚骨笋”是用乌笋(当地的野山笋)烧煮，每根三四寸长，不剖开，吃时要拣两根相同粗细的笋一口吃下，据说这样才会“脚骨健”。

“脚骨健”就是腿脚好，身体健康。

对于“脚”，宁波人的说法挺多。比如，大腿叫“大脚髀”。“煞清爽，梅兰芳，再要清爽大脚髀。”意思是别太严苛，否则你自己去试试。小腿叫“脚娘肚”，把小腿肚比喻成孕妇的肚子，也够别出心裁了。“脚娘肚当米缸”，外乡人初来乍到时，对这句话百思不得其解，米怎么能装到小腿肚里去呢？听了解释后才恍然大悟。原来，是说这个人靠卖力气吃饭。小腿肚是用力的地方，他是靠劳力来换米糊口。如果一个人两腿发抖，站立不稳，那就是“脚娘肚弹琵琶”，形不形象？此外，膝盖叫“脚磕头”(也作“脚髁头”)，脚背叫“脚板面”。形容人精瘦却有力气，叫“脚骨直细，纯是力气”。“脚不落地”、“脚骨像风车”是形容走得快的。“脚底奔穿”、“脚筋奔断”是形容四处奔波，走得厉害的。“脚高脚低”既可形容路崎岖难走，也可形容言论或行动不合情理。

有时候，“脚”还可以体现出一个人的生存状态。形容命好，那就是“脚跷皇天宝”。“皇天宝”，就是得天独厚的宝货。但也有写成“王天豹”的，这是《王老虎抢亲》中“王老虎”的大名。老子做官，儿子当然可以饱食终日，跷脚休憩，无所事事。还有一句是“脚宕宕，饭冷冷，还有铜钿好放生”。这话又让异乡人感到莫名其妙了。饭是冷的，这算什么好事？铜钿怎么跟动物一样可以“放生”？殊不知，这里隐含着宁波人自己的语言暗码。“冷”在这里做动词用，意思是热饭端上来

了，反正空闲，也不急于吃，那就凉一会儿吧。宕脚，意为架着二郎腿晃来晃去，那是悠闲安逸的情形。“放生”在这里有特定含义，意为放债，生小钱。有闲有钱，还有比这更好的事吗？形容得意形态的，还有一句“脚末头踢得像兰花倭豆”。脚末头，就是脚趾。倭豆是蚕豆，而兰花倭豆，就是端部剪开再油炸后形如兰花的蚕豆，比喻踢破脚趾。说的是这个人有天大的喜讯，高兴得四处奔走相告而踢破脚趾呢。

最令人不解的是“有柴烧柴，冇柴烧脚”这句话。脚怎么能当柴烧呢？这是因为一个典故。原来，宁波被称为“四明三佛地”。这三佛，一位是释迦牟尼，阿育王寺珍藏、供奉着他的真身舍利。一位是弥勒佛，他化身为奉化雪窦寺的布袋和尚。还有一位，就是维卫佛，即毗婆尸佛，为过去七佛里第一佛。据说，她是宁波的一位哑女。北宋神宗年间，在宁波戒香寺，有一哑女每天手持扫把，垂臂跣足，晨粥午饭，每每拾菜渣吃，人皆以为痴。但是，她能预知凶吉。有一次她烧火做饭时，灶上断了柴火，她一急之下，竟把自己的脚伸进了灶膛。她的脚在火中被烧得噼啪作响，柴火越来越旺，众人都惊呆了，她却不动声色。饭烧好了，她把脚抽出灶膛，居然完好无损。从此，便有了“有柴烧柴，冇柴烧脚”的俚语。

关于“脚”的说法还有好多。最后，附上一句话：“做人要脚脚留步，脚手做忌，切莫脚高脚低，脚进脚出。伢头夹脚闲话少讲，脚踏两头船事体勿做。要脚踏路中央，不怕论长短，莫(音如冒)脚后跟被踹(音如闹)牢，脚板面压着，落得个蹬脚烂地。”看官，如果不明白，就自己去查宁波方言词典吧。

一切都会过去

暖聚焦



◎林下苔道

冬日的一个清晨，我早起去菜场买菜，老远便听见嘈杂的人声中夹杂着一曲哀乐。我循着声音走去，看到一个姑娘跪在地上，前头一块白板上写了什么，她头垂得很低，刘海遮住大半张脸，衣服很薄，瘦骨嶙峋。一旁人流不断涌动，从她身边经过，但少有人弯下腰去给她点钱，显然对此景早已习以为常，索性就当作什么也没看见，匆匆走过。

我觉得人们肯定没表面上那么淡漠，一定会有人在心里怜悯她，但是现在这类骗子太多了，专门以乞讨为工作，以骗取别人的同情赚钱，所以人们的防范心远远大过了同情心。可是我瞧着她的脸发愣，心里涌着一股无法言说的酸楚。数年前，我曾经在下班路上，经过一个站头时，透过公交车窗，看见两个小女孩，大概只有七八岁左右的样子，双双跪在电线杆旁乞讨，她们身材单薄，在狂风里直颤抖着。那个时候，我压根就没听过什么乞讨骗子，又因为那时年轻，心思敏感异常，所以昏黄灯光下那瘦弱的身影，曾长久地留在我的心里，伤到心疼，多年也未曾忘怀。此时此地，那身影与眼前之人相重叠。一时间，我百感交集，竟立在当地，久久不移步。

我不知她是经历了什么，是有多么残酷的缘由，让她在花般的年纪里，竟会落到如此地步。为什么别的姑娘容貌艳丽，衣着光鲜，随手挥霍

父母辛苦挣的钱财也毫不心疼，而有的人，只能放下所有的自尊，在这个城市里辗转，一处换另一处，靠着旁人的怜悯而活。今后她会怎么样？我们大家又会变得怎么样？是否会被这城市里的污垢蒙住了双眼，更蒙住了心？

我走过去，将买菜剩下的钱全给了她，对着她始终不曾抬起的头，轻声说道：“别怕，会过去的。”她听后全身猛地一颤，抬眼望着我，那一双年少却因经历了太多沧桑，早已变得晦暗无波的眼睛里渗着一层水雾，她紧咬着发抖的嘴唇，不说话，只是用力地点头。

史铁生曾说：“无论你在空间的哪一个角落，在时间的哪一个时刻，你都可以享受幸福，哪怕是你现在正在经历着一场大的浩劫，你也应该幸福，因为你可以在浩劫中看到曙光，能从浩劫中学到很多别人可能一辈子都学不到的东西，当你拥有了别人所不曾拥有的东西，那你就是唯一。”

转身离去的时候，我想，姑娘，以后我们还会再见吗，下一次，我希望能有一份自己的工作，靠自己的双手而活。

阳光这时冲破了云层的束缚，一下子倾泻下来，洒下一地金辉，似是那未来的希冀，前方的光明。

乡村喜宴

乡风



◎崔海波

周末去喝喜酒，地点在一座小山村的文化礼堂里。鄞州农村的习俗是“好日酒吃三天”，我们是在正日子也就是第二天上午去的，中午吃一顿，晚上接着吃。按例，这天的菜比前一天后一天都要好，特别是男方，新娘子娶进门了，嫁妆搬进屋了，欢天喜地，晚餐格外丰盛，像是一场戏剧进入了最高潮。

现在农村群众的生活水平普遍提高了，很多人家有能力强到宁波城里的高档酒店搞婚庆，但他们最终还是选择在村子里办。有人算过一笔账，城里的星级酒店五六千元一桌菜不算好，同样的花费，自己在乡下操办，一千元一桌也不差了，四亲八眷热热闹闹吃三天，多实惠啊。

中午吃饭的时候，碰到好久不见的朋友老周，他说自己老家就在附近村子里，饭后想去看望父母，还邀请我们：“反正闲着也是闲着，不如一起到村里去走走吧，旧村庄老房子也是风景啊。”我说好啊，这就把桌上没吃完的长毛虾、蚬子、咸蟹等打包带去送给老人家。

三五个人边走边聊，一会儿就走到了老屋前。老周的母亲看到儿子突然回家，很是高兴，热情地招呼大家进屋坐坐。老房子背靠大山，开门见山，看上去有点逼仄。灶眼间的一角堆着很多番薯，老太太说：“今年番薯种了很多，冬至快到了，你们带点去吧。”我说不必了，家里还有。老周蹲下身一边帮我们装袋一边说：“我家屋后那块山种出来的番薯味道特别好，鄞州区第一了。”就冲着这个鄞州第一，我不客气地收下了几头大番薯。

告别老人家，我们在村子里走走看看，顺手拍几张风景照。中午同桌吃饭的一位个私企业主打来电话，请大家去他的厂里喝茶。工厂不大，但发展势头很好，我们在厂区参观了一圈，走进他的办公室里。主人从隔壁房间拎来一只大号的塑料壶，倒一些水到电茶壶里，说：“这水是从山上的龙潭里舀来的，一等一的好水。”说话间，水烧开了，他给每人泡了一杯，大家纷纷夸赞“好水”“好茶”，主人更加得意了，说：“茶叶是我自己到高山上问农民买来鲜叶子，请高手炒制的，这茶至少是鄞州区第一，你们在其他地方喝不到的。”我忍不住笑了起来。窗外冬雨绵绵，室内暖意融融，大家海阔天空地聊着，从国际局势到村后旧祠堂的修缮，无所不谈。

大概四点半光景，婚宴总管打来电话，说：“新娘子已经到了，马上开吃了，你们可以过来了。”

文化礼堂内张灯结彩，几个小伙子在门口燃放烟花爆竹，整个小山村沉浸在热烈喜庆的气氛当中。我们找了张靠角落的圆桌坐下，桌子中央摆着各色酒水饮料，邻桌一客人拿着用矿泉水瓶装的酒走过来，说：“主人家自己酿的糯米酒，热的，很好喝，那边随便拿。”我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过去，一只木桶里，糯米酒用各种饮料瓶装装，大大小小的，高高矮矮，五颜六色。冬天里喝点温热的糯米酒倒是不错，正想着呢，我们这桌的代表已经跑过去取来好几瓶，分给我一瓶，小号的矿泉水瓶装，大概半斤吧，我握在手里，热乎乎的，真好。我们这群人中午已经同桌吃过一顿，晚上就更加熟络了，无须客套，人手一小瓶糯米酒往自己的杯子里倒，喝一口，暖暖的，香香的。

热菜一盘盘端上来，有几盘是地道的农家菜，比如三鲜、冬笋煮咸菜等，三鲜里的芋艿是主人家自己种的，冬笋也是他们上山掏来的，新鲜好吃。新郎的父母平日里总是穿着劳动服上山下田，今天一个西装笔挺一个旗袍裹身，头发也染过了，乌黑光滑顺滑，真是焕然一新。他们走过来向我们敬酒，大家说着祝福的话语，这对农民夫妻笑意盈盈地连声道谢，末了说一句：“下饭唔告，老酒吃饱。”真是太谦虚了，我估计今晚这场喜宴是他们这辈子招待亲朋好友最丰盛的一餐。

酒至半酣，有位村民一手握着可乐瓶装的糯米酒，一手端着酒杯，走到我面前，说：“我们这个文化礼堂办酒席再好不过了，起码能摆六十桌，大圆桌靠背椅都是村里的企业赞助的，你写篇文章宣传宣传嘛，鄞州区找不到比这更好的礼堂了。”

看来又是鄞州第一。我哈哈大笑起来，村民们的家乡自豪感值得点赞。

总第 6018 期 配图 毕道 投稿邮箱：essay@cmb.com.cn

